

十四朝文学要略

刘永济集



中華書局

十四朝文学要略

刘永济集

中華書局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十四朝文学要略/刘永济著. —北京:中华书局,
2007. 10

(刘永济集)

ISBN 978 - 7 - 101 - 05864 - 2

I. 十… II. 刘… III. 文学史 - 中国 - 古代
IV. I209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144631 号

-
- | | |
|-------|--|
| 书 名 | 十四朝文学要略 |
| 著 者 | 刘永济 |
| 丛 书 名 | 刘永济集 |
| 责任编辑 | 聂丽娟 |
| 出版发行 | 中华书局
(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)
http://www.zhbc.com.cn
E-mail: zhbc@zhbc.com.cn |
| 印 刷 |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|
| 版 次 | 2007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
2007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|
| 规 格 | 开本/880×1230 毫米 1/32
印张 7 插页 4 字数 150 千字 |
| 印 数 | 1 - 3000 册 |
| 国际书号 | ISBN 978 - 7 - 101 - 05864 - 2 |
| 定 价 | 17.00 元 |
-



刘永济、黄惠君夫妇与长女刘茂舒（1925年）

刘 永 济 集

出版说明

刘永济(1887—1966)，字弘度，号诵帚，晚号知秋翁，室名易简斋、微睇室、诵帚庵，湖南新宁人。幼秉家学，爱好文艺。曾就学于近代著名词人况周颐(号蕙风)、朱祖谋(号彊邨)门下，深得词家三昧。从上世纪二十年代始，先后任教于长沙明德中学、东北大学、武汉大学，并长期担任武汉大学文学院院长。1966年“文化大革命”运动起，刘永济先生被打成“反动学术权威”、“封建遗老”，并于同年10月2日含冤辞世。

刘永济先生治学谨严，博通精微，在屈赋、《文心雕龙》、诗词曲诸研究领域均卓有建树，为海内外学术界所推重。

我们此次出版刘永济先生的著作，除收有《屈赋通笺》、《屈赋音注详解》、《文心雕龙校释》、《唐人绝句精华》、《唐五代两宋词简析》、《微睇室说词》、《宋词声律探源大纲》、《词论》、《宋代歌舞剧曲录要》、《元人散曲选》、《十四朝文学要略》、《文学论》等专著外，还将搜集刘永济先生未刊手稿、讲义及部分散篇论文，编辑出版。

《刘永济集》的出版，得到刘永济先生家属的鼎力支持，我们表示由衷的感谢。武汉大学为刘永济先生著作的出版，提供了珍贵的资料并付出了艰辛的劳动，敬致谢忱。

谨以此书的出版，纪念刘永济先生诞辰120周年。

中华书局编辑部

2007年8月

编辑者：刘茂舒 刘茂新

本册收录《十四朝文学要略》一种，以黑龙江人民出版社一九八四年本校订重排。

前 言

本书原在东北大学为诸生讲授我国文学史而作讲义，编至隋代而此课由大学别聘刘君蒙龙讲授，因而罢手。迨避难乐山，友人有劝将此三卷付印者。念隋代以后，既付阙如，不可仍用旧名，乃更今名。惟卷首叙论，乃为全史而设，初非专指十四朝也。付印时未及述明，恐阅者或于此有疑，故补述之如此。

凡 例

凡本文，若史之有本纪，所以系每体文学之本末，明蕃变之由来，辨性体之同异，著作家之高下者也。

凡证例，若史之有列传，所以详著先诂证成本文之义，兼明论据之源者也。

凡按，若史之有论赞，所以总持大意，博明疑似者也。其用有三：关本文者，列本文之后；关诸证者，列诸证之次；关每句者，列每句之下，随宜而设，无定所焉。

凡注，若史之有注，所以考文字之同异，明征引之出处者也。

凡表，若史之有表，或详一体之繁变，或列全体之类别，前者经而后者纬也。

凡录，若史之有志，或详作者之名氏，或著作品之称目，如《楚辞作家录》，属之前者；《教坊记调名录》，属之后者。

目 录

前言	(1)
凡例	(2)
卷首 叙论	(1)
卷一 上古至秦	(41)
一 古代茫昧难征	(41)
二 孔子删述之影响	(45)
三 诗经为后世感化文学之祖	(47)
四 春秋时诗学之盛	(52)
五 纵横家为诗教之流变	(57)
六 论著文之肇兴	(61)
七 诸子文学之影响	(63)
八 战代文学风气有三大宗主	(67)
九 楚辞为赋家之祖	(72)
十 嬴秦统一与文学	(83)
卷二 汉至隋	(87)
一 辞赋蔚蒸之因缘	(87)
二 两京赋体之流别及其作家之比较	(95)
三 赋家之旁衍	(100)

四	汉乐府三声之消长·····	(104)
五	两京当诗体穷变之会·····	(116)
六	史体之大成及马班之同异·····	(131)
七	篇体变古之渐·····	(145)
八	建安文学之殊尚·····	(151)
九	魏晋之际论著文之盛况·····	(158)
十	六朝诗学之流变·····	(175)
十一	南北风谣特盛及乐声流徙之影响·····	(195)
附录	文体孳乳分合简表·····	(212)
	《刘永济集》后记·····	(215)

卷首 叙 论

文学之有专史，征之往籍，不少概见。其近似者，则有若仲洽《流别》之俦，公曾《叙录》之类，虽名高往代，而零落殆尽，千载而下，莫由寻讨。其仅存者，厥惟彦和舍人《文心雕龙》，都五十篇，如精金美玉，称文苑之鸿宝焉。然自萧齐以下，至于逊清，世逾千祀，人盈百千，综比撰述，阙焉无闻。虽国史方志之中，有“儒林”、“文苑”之传，又皆限于时地，局而弗通，不足以考见古人之全，阐发兹事之美。其余“诗话”、“文谈”，率皆师友雅言，随手记录，纵片言赏会，而条贯靡存，至有挟私诬蔑、溢情颂美者，论其品格，又斯下矣。今代学制，仿自泰西，文学一科，辄立专史，大都杂撮陈篇，补苴琐屑，其下焉者，且稗贩异国之作，绝无心得之言，求其视通万里，心契千载，网罗放失，董理旧闻，确然可信者，尚无其人。夷考其实，盖由文之为物，广博精微，淹贯已艰，通识尤少，而时世悠久，名篇累万，作者林立，体制盈百，真赏实难，尚友匪易。又或墨守一家，则入主而出奴；研精一体，则是丹而非素；造诣未深，则买椟而还珠；闻见未广，则弃真而赏滥。纷纭淆乱，何由

折衷？是以古之君子，玄览所得，莫不默契于寸心；钻讨既深，自能神遇于千古。是则文学史者，直轮扁所谓古人之糟粕已矣。尝思学术之有史，非以期于天才特出之人，盖将求教育普及之用。务令区区一卷之中，得收知人论世之效。使览之者粗明条贯，略涉藩篱，深造者自可渡河弃筏，浅尝者庶几窥豹得斑而已。今兹有述，亦本斯旨，先撰叙论，发其旨趣。旨趣既明，然后粗述源流，别为要略。但期不失当时之体，毋负古人之心云尔。

欲明旨趣先立四纲。

（一）曰名义 文之一名，涵义至广。昔贤诠释，约有六端：一者，经纬天地也。

《尚书·尧典》：“钦明文思安安。”马融注曰：“经纬天地之谓文，道德纯备之谓思。”

又《舜典》：“浚哲文明。”孔颖达《正义》曰：“经纬天地曰文，照临四方曰明。”

二者，国之礼法也。

《礼记·大传》：“考文章。”郑玄注曰：“文章，礼法也。”孔颖达《正义》曰：“文章，国之礼法也。”

《国语·周语》：“有不享则修文。”韦昭注曰：“文，典法也。”

三者，古之遗文也。

《论语·学而》(第一):“行有余力,则以学文。”马融注曰:“文者,古之遗文。”邢昺疏曰:“古之遗文者,则诗、书、礼、乐、易、春秋六经是也。”

又《雍也》(第六):“博学于文,约之以礼。”邢昺疏曰:“言君子若博学于先王之遗文,复用礼以自检约。”

四者,文德也。

《论语·颜渊》(第十二):“曾子曰:君子以文会友。”孔安国注曰:“友以文德合。”

《国语·周语》:“夫敬,文之恭也。”韦昭注曰:“文德之总名也。”

五者,华饰也。

《论语·雍也》(第六):“文质彬彬,然后君子。”皇侃疏曰:“文,华也。”

《荀子·礼论》:“贵本之谓文。”杨倞注曰:“文谓修饰。”

《庄子·缮性》:“文灭质,博溺心。”郭象注曰:“文博者,心质之饰也。”

六者,书名也,文辞也。

《礼记·中庸》:“不考文。”郑玄注曰:“文,书名也。”孔颖达《正义》曰:“不得考成文章书籍之名也。”

《国语·晋语》:“吾不如衰之文也。”韦昭注曰:“文,文辞也,书名也。”

又《楚语》：“则文咏物以行之。”韦昭注曰：“文，文词也。”

《荀子·非相》：“文而致实。”杨倞注曰：“文谓辨说之词也。”

综上六端，文之涵义，可得而论矣。盖文之为训，本于交错，故有经纬之义焉；文之为物，又涵华采，故有修饰之说焉。以道德为经纬；用辞章相修饰，在国则为文明；在政则为礼法；在人则为文德；在书则为书辞；在口则为词辨。五者大小不同，体用无二，所以弥纶万品，条贯群生者，胥此物也。故彦和称文之为德，与天地并生，亦言其围范之广而已。今兹讨论，若本斯旨，则举凡天文地理，物曲人官，胥应涵盖无遗，遑论体例太宽，亦非理势所许。正名定义，要以第六为体，以前五为用，庶几约而无漏于义，要而不违乎本，实文家之首务，而著述之大纲矣。

(二)曰体类 文无类也，体增则类成。体无限也，时久而限广。类可旁通，故转注而转新；体由孳乳，故迭传而迭远。旁通之喻，如琴瑟异器，而音理相贯；孳乳之喻，如祖孙共系，而骨相渐乖。自来论者，鲜明此理；知别者忘通，见同者失异，是以每涉体类，乖异殊甚。昭明选文，列目四十：

按梁昭明太子萧统《文选》有赋、诗、骚、七、诏、册、令、教、文、策问、表、上书、启、弹事、笺、奏记、书、移书、檄、难、对问、设论、辞、序、颂、赞、符命、史论、史述、赞论、连珠、箴、铭、诔、哀文、碑文、墓志、行状、吊

文、祭文，共四十目。

舍人论艺，称类六三。

按梁刘勰《文心雕龙》论及之文有经、纬、骚、诗、乐府、赋、颂、赞、祝、盟、铭、箴、诔、碑、哀、吊、对问、七发、连珠（此三品总称杂文）、谐、隐、史、传、诸子、论、说、诏、策、檄、移、封禅、章、表、奏、启、议、对、书、记，共三十九品。而书记一篇附论有谱、籍、簿、录、方、术、占、试、律、令、法、制、符、契、券、疏、关、刺、解、谍、状、列、辞、谚，共二十四品。

而仲洽《流别》，已无以窥见其全；彦升《缘起》，又非是当时之旧。揆其别类，谅不异于萧、刘，此总集文章，兼明体制之作也。

按晋挚虞《文章流别》已佚，残文见诸书称引者约有十二品，曰诗、颂、赋、乐府、七、箴、铭、诔、哀辞、对问、碑、图讖。

按梁任昉《文章缘起》一卷，隋时已亡，今本殆唐张绩所补，其书论文章名类所始，自诗赋离骚至势约，凡八十五类，所列颇疏。

至李昉等之《文苑英华》，姚铉之《文粹》，吕祖谦之《文鉴》，苏天爵之《文类》，程敏政之《文衡》，黄宗羲之《文海》，大都祖述萧选，体尤踳驳。

《四库全书·总目》，宋李昉、扈蒙、徐铉、宋白等奉敕编《文苑英华》一千卷，起于梁末，上续《文选》，分类编辑，体例略同，而门类更为繁碎。

按《唐文粹》一百卷，宋姚铉编，分目有古赋、古调、颂（雅附）、赞、表、奏、书、疏、状、檄（露布附）、制策、文、论、议、古文、碑（碣记碑阴附）、铭（铭阴诔表版文述附）、记、箴、诫、铭、书（启笺命附）、序、传、录、记事，共四十品。赋有古体，无四六，诗歌亦取古调，不取近体，其余类别，亦嫌繁碎。

按《宋文鉴》百五十卷，宋吕祖谦编，分目有赋、律赋、四言诗、乐府歌行（附杂言）、五言古诗、七言古诗、五言律诗、七言律诗、五言绝句、六言绝句、七言绝句、杂体、骚、诏、敕、赦文、哀册、御劄、批答、制诰、奏疏、表、笺、箴、铭、颂、赞、碑文、记、序、论、义、策、议、说、戒、制策、说书、经义、书、启、策问、杂著、对问、移文、连珠、琴操、上梁文、书判、题跋、乐语、祭文、谥议、行状、墓志、墓表、神道碑、神道碑铭、传、露布，共六十一品，亦不免冗杂。

按《元文类》七十卷，目录三卷，元苏天爵编，分目四十三。

按《明文衡》九十八卷，明程敏政编，分目三十八。

按《明文海》四百八十二卷，清黄宗羲编，分体二十有八，每体之中，又各为子目：赋之目至十有六，书之目至二十有七，序之目至五，记之目至十有七，传之目至二十，墓文之目至十有三，分体繁碎，而编类亦错互不伦。

惟真景元《文章正宗》，立意谨严，析体宏大。然主理而不主文，矫枉未免过直，后贤病之，不相尊用。

按《文章正宗》二十卷，《续集》二十卷，宋真德秀编，分辞令、议论、叙事、诗歌四类。

明代文家，喜辨文体。虽立意可嘉，而于体类分合之故，未尽窥其本源，故来治丝而棼之消。

《四库全书·总目》，明徐师曾取明初吴讷之《文章辨体》，损益成《文体明辨》八十四卷。讷书编五十四体，外编五体，师曾广之，正集之目一百有一，附录之目二十有六。如诏诰分古俗二体，书表古体之外添唐体宋体，碑则正体变体之外，又增别体，甚至墓志以铭之字数分体，其余亦莫不忽分忽合，忽彼忽此，体例无定，可谓治丝而棼。

迨至逊清，姚氏姬传倡导古文，《类纂》一书，号称精审，列类一十有三。

姚鼐《古文辞类纂·序目》曰：于是以所习闻编次论说，为《古文辞类纂》。其类十三曰：论辨类，序跋类，奏议类，书说类，赠序类，诏令类，传状类，碑志类，杂记类，箴铭类，赞颂类，辞赋类，哀祭类，一类内而为用不同者，别之为上下编云。

李氏申耆，别钞《骈体》，与之抗衡，分目三十有一。是则各专一类，以相迳别，围范所及，隘而不周。

按《骈体文钞》分三编，上编列目十八：为铭刻、颂、杂赋